

证券代码：300287

证券简称：飞利信

公告编号：2017-063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中的曹忻军先生的通知，获悉曹忻军先生将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手续。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1	曹忻军	非第一大股东，是一致行动人	4,000,000	2017年8月28日	2017年8月30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1072%	补充质押（详见备注1）
--	合 计	--	4,000,000	--	--	--	5.1072%	--

备注 1：曹忻军先生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将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 5,530,000 股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其融资提供质押担保，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8）；按照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相关约定，由于市场波动股价下跌需补充质押标的证券，2017 年 8 月 28 日，曹忻军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 4,000,000 股补充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补充质押股票相关登记手续已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

二、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曹忻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78,321,1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5.4569%。其中，本次补充质押股份 4,000,000 股，占其目前持有公

司股份总数的 5.1072%，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2787%。

截止本公告日，曹忻军先生所持公司股份中仍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量为 19,480,000 股，占其目前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4.8720%，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3572%。

三、备查文件

- 1、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